## 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9年8月5日

發稿單位: 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

聯 絡 人: 主任檢察官 梁光宗

聯絡電話:(03)9253000分機304

電子郵件信箱:ktjack@mail.moj.gov.tw

## 本署指揮破獲剝削漁工新手法,消弭海上奴役惡環境

臺灣為海洋資源豐富國家,漁業發達,積極維護海洋經濟活動,避免海上奴役事件,保護外籍移工基本人權, 向為我國政府及檢察、移民、海巡、警調、漁業、勞工等 相關單位共同關注之議題。

本署日前獲報,有不法仲介勞力業者,利用外籍漁工 對臺灣環境生疏,不諳法令之弱勢處境,為擴充黑市人力 市場,趁為漁撈雇主辦理仲介業務之機會,將經辦之外籍 漁工申報為失蹤,或訛報雇主需求漁工名單,再均將之納 入地下經濟人力市場周轉。該不法業者或將其轉移至其他 漁船作業,或將其轉入他縣市水產行剝削,使主管機關無 從查找後,再向主管機關申請新聘僱漁工人力運用。

本署獲悉後指派林檢察官小刊主辦,江檢察官佩蓉、 葉檢察官怡材協辦,於昨(4)日指揮內政部移民署北區事 務大隊基隆市專勤隊、新北市專勤隊及法務部調查局基隆 市調查站、新北市調查處雙和調查站,並會同海巡署偵防 分署偵防查緝隊、新北市政府勞工局、移民署北區事務大 隊機動隊、宜蘭縣專勤隊等單位通力合作,搜索宜蘭縣、 新北市、臺北市等7處犯罪處所,除查扣相關帳冊資料 外,另傳拘11名犯罪嫌疑人到案,並已安置2名遭不法對 待漁工之安全。 本案經檢察官偵訊後,認被告等人涉嫌刑法偽造文書、就業服務法意圖營利非法媒介外國人工作及違反人口販運防制法等罪嫌犯罪嫌疑重大,且有羈押原因及必要,於今日凌晨向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聲請羈押黃姓主嫌,經宜蘭地院於今日上午裁准羈押禁見。本案將擴大追查,避免不法業者濫用法制將外籍漁工轉入黑市人力市場。本署重申維護海上移工人權立場,並將結合有關機關打擊不法,共商法令監管及執法保護密度,以守護友善臺灣海洋家園。